

开源证券

关于河南蓝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河南蓝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	否
2	信息披露	其他（公司未及时披露关于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河南蓝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终止河南蓝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119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决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强制终止挂牌决定的，可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申请复核。挂牌公司提出复核申请的，应在当日披露关于已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告，并在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复核决定当日披露公告，说明复核决定的主要内容以及公司股票停复牌的具体安排。

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应当在复核期限届满当日，披露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终止挂牌复核申请，亦未及时披露关于未对终止挂牌决定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10月10日起复牌，并于2024年10月24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挂牌公司应当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蓝奥”。因公司收到股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决定后未提出复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10月10日起复牌，并于2024年10月24日终止挂牌。2024年10月16日是公司股票摘牌整理期的第五个交易日，公司未及时披露关于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2024年10月16日是公司股票摘牌整理期的第五个交易日，公司未及时披露关于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自2024年10月10日起复牌，并于2024年10月24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挂牌公司应当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联系人：阎星伯

联系电话：029-88365830

邮箱：yanxingbo@kysec.cn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河南蓝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119号）

开源证券

2024年10月15日